

引用格式: 侯韩芳, 苏宏宇, 庄力健, 等. 标准制度型开放内涵及实施路径探析[J]. 标准科学, 2025(8):25-32.

HOU Hanfang, SU Hongyu, ZHUANG Lijian, et al. Analysis of the Connot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Pathways of Standard-Based Institutional Openness [J]. Standard Science, 2025(8):25-32.

标准制度型开放内涵及实施路径探析

侯韩芳¹ 苏宏宇^{1*} 庄力健² 王立志¹

(1.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2.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摘要: 【目的】在我国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背景下, 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内涵和实施路径尚不清晰。【方法】通过文献调研方法和现状分析。【结果】界定了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内涵, 提出了国内标准化体制改革、我国标准化工作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加强重点领域标准化建设管理等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具体任务。【结论】提出持续推进二元结构新型标准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我国标准化工作规则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加强重点领域的标准化建设与管理等措施建议。

关键词: 标准制度型开放; 内涵; 任务; 现状分析; 措施建议

DOI编码: 10.3969/j.issn.1674-5698.2025.08.003

Analysis of the Connot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Pathways of Standard-Based Institutional Openness

HOU Hanfang¹ SU Hongyu^{1*} ZHUANG Lijian² WANG Lizhi¹

(1. China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ization; 2. Hefei General Machiner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Abstract: [Objective]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China's pursuit of high-level opening-up, the concept and implementation pathways of standard-based institutional openness remain insufficiently defined. [Methods] This study adopts a literature review and current situation analysis to clarify the connotation of standard-based institutional openness. [Results] It defines the connotation of standard-based institutional openness, and identifies key tasks, including reforming the domestic standardization system and mechanisms, aligning China's standardization practices with internationally accepted rules, and enhancing standardization governance in key sectors. [Conclusion] On this basis, the paper proposes policy recommendations such as advancing the construction of a new dual-structured standards system, actively promoting the integration of China's standardization rules with international norms, and strengthening standardization development and oversight in critical areas.

Keywords: standard-based institutional openness; connotation; tasks; current situation analysis; policy recommendations

基金项目: 本文受中国工程院战略研究与咨询项目“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若干重大问题研究”(项目编号: 2023-PP-07)课题4“标准制度型开放政策措施研究”; 市场监管总局科技计划项目“科技成果数字画像构建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项目编号: 2023MK195)资助。

作者简介: 侯韩芳,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研究方向为质量和标准化。

苏宏宇, 通信作者, 博士, 副研究员, 研究方向为国际标准化。

庄力健,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研究方向为空气压缩机质量和标准化。

王立志, 博士, 研究员, 研究方向为质量和标准化。

0 引言

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1]。本文研究提出稳步扩大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内涵、任务,总结标准制度型开放现状,提出相关措施建议。

1 标准制度型开放研究现状

1.1 标准制度型开放重要论述演进过程

2018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进一步明确提出“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截至2024年12月,据不完全统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中央重要会议文件中共出现59次“制度型开放”。从标准制度型开放的演进来看,自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首次提出“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以来,“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的表述共有26次。2020年的表述为“加快推进规则、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和“着力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2种;2021年则以“着力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为主,开始出现“稳步拓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的表述;2022年则由“稳步拓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过渡为“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的表述,并沿用至今。

1.2 相关文献综述

1.2.1 制度型开放研究现状

(1) 国内

对于制度型开放的重要意义,温树英^[2]、叶辅靖等^[3]认为,制度型开放是顺应世界发展大势做出的主动选择,是适应国际经贸规则变化新趋势的必然要求,更是中国参与全球治理的重要途径。崔卫

杰^[4]指出,土地、人力等传统要素带来的红利越来越少,亟须通过制度型开放推动经济增长。戴翔^[5]认为,应通过制度型开放引领产业攀升全球价值链中高端。东艳^[6]强调,制度型开放是推动市场公平竞争的制度环境。李思敏^[7]认为,通过制度型开放能够实现金融资源的优化配置,更好地融入全球金融体系。刘志阳^[8]指出,制度型开放有助于吸引国际投资,带来技术学习与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发展。

在制度型开放的概念理解方面,戴翔^[5]提出,制度型开放是引领新一轮国际经贸高标准规则发展与完善的制度安排。徐杰^[9]认为,制度型开放一方面能与他国制度对接,另一方面能适应本国的变革与竞争,实现在相同领域的融合。黄新华等^[10]则将制度型开放定义为“进出口”,在对标国际标准的基础上,实现国内规则的变革与创新,进而实现与全球规则的相互衔接。常娱等^[11]将制度型开放区分为“对外开放”和“自我开放”两大层面。其中,“对外开放”层面强调对标国际通行的规则、规制、管理和标准;“自我开放”层面强调在国内市场中构建符合自身发展、规则和政策相统一的道路。

对于制度型开放的实施路径,尹晨等^[12]指出,深入推进制度型开放,要解决当前国内制度、规则、管理、标准等与国际通行先进规则之间的衔接问题,构建更多制度型公共产品。徐康宁^[13]指出,制度型开放要从规则、体制、基本经济制度等方面去加强对外开放中的机制建设。郭澄澄^[14]提出,着力打好规则、规制、标准和管理协同开放的组合拳,探索以制度型开放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实施路径。

(2) 国外

“制度型开放”是我国自创的政策概念,国外无此概念,与之最相似的是“结构性改革”。陈立行^[15]总结出,为了消除日美贸易不平衡,日本开展结构性改革,主要方向为:一是增强政府的行政成本意识,利用民间委托、公设民营等形式,通过国营与私营的角色分担,实现行政的精简及行政资源的重点配置;二是社会福祉和社会保障领域导入市场机制;三是市场化改革。此外,从国外实践来看,

类似举措还包括开放政策制定、开放数据共享、开放标准制定、开放政策评估。例如,美国政府通过“*We the People*”网站,邀请公众对政府政策提出建议和意见;美国政府推出的“开放数据计划”,旨在通过开放政府数据,促进经济增长和社会创新;欧盟委员会在标准化领域推出了“多方利益攸关方论坛”,邀请各方参与欧盟标准制定过程;澳大利亚政府推出“开放政策平台”,邀请公众参与政策评估和反馈,提高政策制定的民主化和参与度。

Krasner^[16]认为,国际制度是权力的工具或附属品。Pauwelyn等^[17]认为,全球经济治理从“边境上”转变为“边境后”,面临环境资源保护、公平竞争条件保障、劳工标准等问题,这些问题在现行WTO协商一致的原则下无法得到有效解决。因此,李忠远等^[18]提出,发达国家通过建立区域贸易协定促进高水平的区域性贸易与投资发展。

1.2.2 标准制度型开放研究现状

对于标准制度型开放的意义,梁薇^[19]、许钦祥^[20]认为,加快推进规则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是顺应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趋势,构建新发展格局,顺应高质量发展的必然举措。张晓刚^[21]指出,中国从要素型开放已转向制度型开放,标准的制度型开放预示中国会更加深度参与全球治理。

关于标准制度型开放的现状,隋月红等^[22]分析了现阶段存在的标准制度与整合诉求,标准呈多层面、多地域差异,正式确立制度型开放时间短、相关实施与安全条例未出台等问题。庄智一^[23]提出,在促进上海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存在标准国际化水平不断提升,但需要进一步聚焦;标准化工作开放交流持续推进,但需要进一步做深做实;标准化组织机构和制度建设不断深化,但需进一步细化夯实等问题。杨骁^[24]总结了我国在制度体系、标准体系、组织体系方面的成效。

对于标准制度型开放的策略,张晓刚^[21]认为分3个层次:(1)中国标准与国际标准互认,(2)中国标准与国际先进标准接轨,(3)中国先进标准国际化。隋月红等^[22]建议,坚持制度优势,采取统筹重

大领域与释放市场活力相结合的方式,差异化布局标准竞争与协调;吸引横向外资参与我国标准体系建设,稳固国内市场,促进建立“外资参与-标准建立-国内国际双循环-标准输出”的链条关系。庄智一^[23]从加强重点领域国际标准制修订工作的推进、加强标准化工作开放交流的系统性和协作性、加强标准化组织机构和标准制度型开放相关制度建设深度和广度等方面对上海标准制度型开放提出对策建议。梁薇^[19]指出,推动内外衔接的标准质量法律制度和监管体系建设,并不断加快建设内外融通标准工作机制,在逐步搭建向外的标准化工作体系基础上,不断改革发展优化国内标准化工作路径,进而加强适应创新开放的基础能力建设等关键措施。杨骁^[24]认为,我国的标准体系应更好地兼容国际国外先进标准,同时推动我国标准深度融入全球化。李文文等^[25]、侯俊军等^[26]认为,技术标准跨国协调是稳步扩大标准制度型开放的重要举措。

2 标准制度型开放内涵及任务

2.1 内涵

制度型开放是相对于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而言的一种更深层次的开放,其本质是通过主动对接国际上通行的、惯例性的市场规则,形成同国际贸易和投资通行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相衔接的市场规则制度体系。“标准制度型开放”是“制度型开放”的重要组成部分^[27]。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内涵是,通过主动对接国际上通行的、惯例性的标准管理、标准研制、标准应用的制度机制,形成同国际贸易和投资通行相衔接的标准化制度体系。

标准制度型开放的目的是,在确保国家利益的前提下,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提高标准化对外开放水平。(1)深化国内标准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2)推进我国标准化工作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3)加强对具有较强外溢效应的重点领域的标准化建设,提高重点领域中国标准与国际、国外先进标准的一致性程

度,提升中国标准国际化水平。

2.2 任务

结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有关要求,从开放型“引进来”、创新型“走出去”及重点领域保障3个维度,提出3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即国内标准化体制机制改革、我国标准化工作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加强重点领域标准化建设管理,详见图1。

3 标准制度型开放现状分析

3.1 取得的成绩

3.1.1 深化标准化改革成效显著

(1) 新型标准体系构建取得积极进展。《中华

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确立了团体标准的法律地位,促使团体标准制定主体和团体标准数量快速增长,以及政府颁布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标准的二元结构初步建立。截至2024年底,我国发布的团体标准数量已达99 644项^[28]。

(2) 标准化科学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国家标准立项周期由平均8个月缩短至3~4个月。全面推行技术委员会投票电子化。强化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实现国家标准全文免费公开,并通过国务院网站实现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一键查询服务^[29]。

(3) 标准化制度创新取得新进展。出台了《标准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试行)》《企业标准化促进办法》《推荐性国家标准采信团体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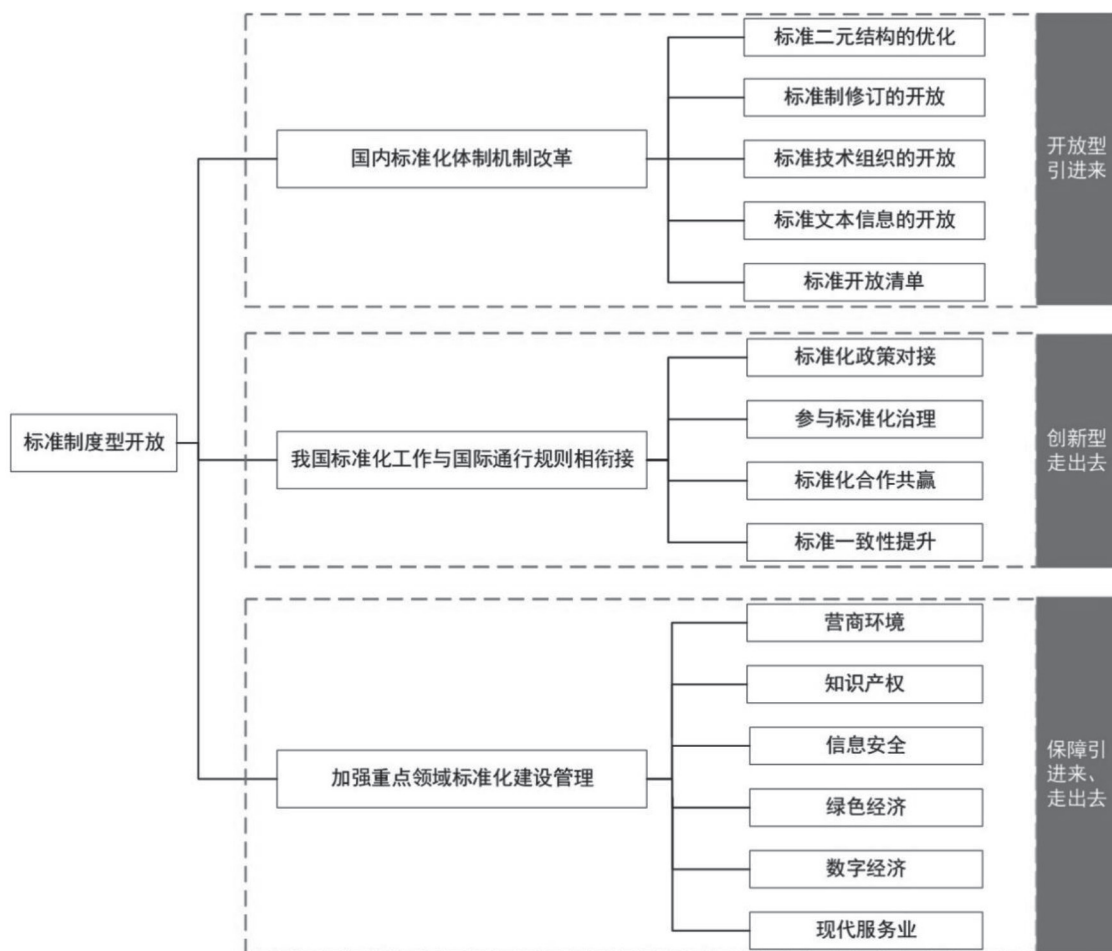


图1 标准制度型开放具体任务

准暂行规定》，进一步激发企业标准化活力，打通团体标准转化为国家标准的渠道^[30]。

(4) 标准实施应用持续推进。制定了《强制性国家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指南》，印发了《关于加强标准制定与实施监督工作的指导意见》，组织建立强制性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和全国标准实施监测点，推动标准有效实施^[30]。

3.1.2 标准化“引进来”持续推进

(1) 标准化制定和标准化技术组织有序开放。鼓励外资企业的专家参与国家标准制修订。截至2024年底，来自外资企业的委员通过参与我国标准预研、立项、起草、审查、修订等环节，参加了837个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工作，占全部技术委员会的61%^[31]。

(2) 注重采用国际标准，提升我国标准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十四五”以来，年均采用国际标准数量达到500项，发布《国家标准采用国际标准工作指南（2020年版）》。截至2023年底，国际标准转化率整体达到82%^[32]。

3.1.3 标准化国际合作加强

(1) 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我国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电工委员会（IEC）、国际电信联盟（ITU）等国际标准化组织活动。根据国际标准化组织官网数据，截至2024年底，我国承担ISO秘书处87个，IEC秘书处15个。

(2) 积极开展标准化对外交流合作。截至2023年底，我国与65个国家、地区标准化机构和国际组织签署了108份标准化双多边合作文件^[32]，建立了东北亚标准合作会议等7个固定标准化合作机制，成为太平洋地区标准大会（PASC）正式成员和泛美标准委员会（COPANT）联络成员，积极参加APEC/SCSC标准化相关活动，与欧洲、非洲、海湾阿拉伯国家等5个区域标准组织保持密切合作。

3.1.4 中国标准影响力提升

(1) 持续推进国家标准外文版工作。截至2024年底，发布国家标准外文版2 338项，覆盖英语、俄语、法语、德语、日语、越南语等11个语种，涵盖农产品、食品、消费品、冶金、建材、机械、能

源等20多个领域^[33]。

(2) 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组织治理。通过担任ISO、IEC主席，成为ISO、IEC常任理事国和中层管理机构成员，承办国际标准化会议，向国际标准组织派员等方式参与国际标准组织治理。张晓刚于2015年至2017年担任ISO主席，舒印彪于2020年至2022年担任IEC主席。我国成为ISO、IEC的13个中层管理机构成员，组织召开第39届ISO大会和第83届IEC大会。

3.2 存在的问题

3.2.1 二元结构新型标准体系需持续完善

部分政府部门和经营主体对政府颁布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标准的二元结构新型标准体系的认识不到位。(1) 推荐性标准的数量和规模缩减还有较大空间；(2)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定位不准确、制定范围不清晰，一些政府类标准适用范围窄，不具有公益属性，挤占了团体标准的制定空间；(3) 市场类标准的认可度较低，无论是企业、科研机构还是政府部门，对参与研制政府类标准的积极性明显高于团体标准。

3.2.2 我国标准化工作规则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存在差距

《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简称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简称DEPA）等高标准经贸规则在平等参与其他缔约方的技术法规和标准制定、鼓励有能力的缔约方延长技术法规征求意见的时间、明确技术法规的公布和生效之间的时间间隔要求、鼓励政府采购时的技术规格应依据国际标准、加强标准和技术法规的信息公开等方面，均提出了较高的透明度要求。而当前我国《强制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等标准化政策文件和相关工作实践中，对于相关内容还存在机制不明确、未明确具体时间要求和透明度不足等问题。

3.2.3 重点领域中国标准与国际、国外先进标准的一致性程度有待提升

营商环境、环境社会治理（ESG）信息披露、数字经济、绿色经济、知识产权保护、现代服务业

等外溢效应较强的领域,标准化支撑力度有待提高。例如,ISO成立了ESG专门机构,已制定发布首项ESG通用原则标准,而我国尚未出台ESG体系建设规划指导文件,ESG信息披露框架、ESG评价指标体系等急需的国家标准尚未制定。此外,人工智能、云计算、智能交通、生物技术等关键和新兴技术领域国际抗衡的技术格局和标准主导权尚未形成。

4 措施建议

4.1 持续推进二元结构的新型标准体系建设

支持团体标准规范发展,继续鼓励、引导制定团体标准,通过监督检查、评优、案例推广等方式,提高团体标准质量,宣传团体标准社会价值,持续树立不同属性标准发挥不同作用的观点。培育优秀团体标准组织,建立团体标准国际化路径。加强对团体标准的监督抽查,对乱收费、质量差、不规范的团体标准组织严厉整治和清理。健全国家标准体系,深化地方标准管理制度改革^[34],明晰政府颁布标准制定范围,为团体标准发展留出空间。

4.2 积极推进我国标准化工作规则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

4.2.1 持续推进标准制修订开放

(1) 促进消费者参与制修订。完善消费者参与的保障机制,参照美国的做法,出台鼓励消费者参与制定国家标准的政策文件,在制度保障、经费支持、全程参与等方面,明确技术委员会等的职责和要求,为消费者参与标准研制提供长效的保障机制。鼓励各级标准制定主体吸纳消费者参与,特别是团体标准组织。

(2) 推进外商投资企业参与制修订。发挥各领域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作用,为外商投资企业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提供便利,建立外商投资企业标准化协作机制,主动收集和回应企业关切,提供相关政策及标准信息查询与推送、标准宣贯和政策解读、公益培训等服务。允许外商投资企业开展标准咨询服务业务,如标准

信息检索、标准内容比对、标准化水平提升、标准跟踪研究等^[35]。

4.2.2 对标标准化管理的高标准经贸规则

(1) 建议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发布和实施日期间隔不少于6个月,特殊情况下,应在编制说明中详细说明过渡期的长短及理由。积极对标CPTPP技术性贸易壁垒章节及其附件,分析研判CPTPP相关条款要求,对相关规定和标准进行修改。

(2) 不断提升中国在国际标准化工作中的参与度。1) 推动我国技术委员会与国际接轨,提升国际国内标准化技术组织的一致性;2) 加强标准在目标国家的开放性和适用性研究、中国文化与所在国文化的融合及发展研究,促进标准对接;3) 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强化重点领域国际标准合作;4) 支持优势企业 and 专业领军人才整合行业资源推动标准国际化。

(3) 加强标准协调,促进标准一致性提升。

1) 深入贯彻实施新修订的《采用国际标准管理办法》,健全国际标准跟踪转化长效机制;2) 研究建立国家标准外文版跟踪评价机制,实现国家标准外文版动态调整,提高标准效能;3) 创新标准外文版工作模式,提升各方参与的积极性,鼓励外资企业和专家参与中国标准外文版编译。

4.2.3 提高标准信息透明度

加强标准信息资源整合,推动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全面整合至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实现统一查询与集中展示。提高标准信息应用效能,利用数字化技术实现标准化全过程信息跟踪和查询功能,为参与标准制修订、实施应用标准等提供技术支持。

4.3 加强重点领域的标准化建设与管理

(1) 加强营商环境优化、ESG信息披露、知识产权保护、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标准化建设,充分发挥标准对外溢效应较强领域的支撑引领作用;

(2) 围绕人工智能、生物技术、高性能电子元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重点领域,加快国际标准布局,推动科技创新与国际标准研究协同,加快关键和新兴技术领域国际标准突破^[27]。

5 结语

通过文献调研,本文明确了标准制度型开放在我国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中的重要地位,界定了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内涵,提出了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具体任务。通过对当前标准制度型开放取得的成绩与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和分析,提出了

持续推进二元结构新型标准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我国标准化工作规则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加强重点领域的标准化建设与管理等措施建议。下一步,我国应进一步深化国家标准化体制机制改革,提高标准化对外开放水平,推动我国标准化工作深度融入全球化,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参考文献

- [1] 中国共产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R].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 [2] 温树英.制度型开放的理论证成与实施路径:以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为视角[J].武大国际法评论,2024(4):108-121.
- [3] 叶辅靖,王宛.对接高标准经贸规则深入推进制度型开放[J].经济导刊,2024(3):28-30.
- [4] 崔卫杰.以制度型开放推动全方位对外开放[N].中国经济时报,2019-02-27(5).
- [5] 戴翔.制度型开放:中国新一轮高水平开放的理论逻辑与实现路径[J].国际贸易,2019(3):4-12.
- [6] 东艳.制度摩擦、协调与制度型开放[J].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2):79-86.
- [7] 李思敏.制度型开放与自贸试验区金融高质量发展[J].南方金融,2019(12):3-7.
- [8] 刘志阳.制度型开放从何处启航[J].人民论坛,2019(20):74-75.
- [9] 徐杰.深刻认识并推动制度型开放[N].经济日报,2019-02-18(12).
- [10] 黄新华,赵荷花.制度型开放中政府规制变革的动因、挑战与路径[J].北京社会科学,2022(3):119-128.
- [11] 常娱,钱学锋.制度型开放的内涵、现状与路径[J].世界经济研究,2022(5):92-101.
- [12] 尹晨,周思力,王祎馨.论制度型开放视野下的上海自贸区制度创新[J].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61(5):175-180.
- [13] 徐康宁.扩大对外开放的新机遇、新理念与新方向:重要战略机遇期的文明互鉴与制度型开放[J].江海学刊,2019(1):84-91.
- [14] 郭澄澄.制度型开放引领高质量发展:基于规则、规制、标准和管理开放的视角[J].理论探索,2024(1):121-128.
- [15] 陈立行.试论日本的文化土壤与新自由主义的制度改革的矛盾[J].湖北社会科学,2022(1):47-54.
- [16] KRASNER S D. Global communications and national power: life on the pareto frontier[J]. World Politics, 1991, 43(3): 336-366.
- [17] PAUWELYN J, WESSELRA, WOUTERS J. When structures become shackles: stagnation and dynamics in international lawmaking[J].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2014, 25(3): 733-763.
- [18] 李忠远,孙兴杰.全球化分裂背景下制度型开放的内在逻辑与中国策略选择[J].国际经贸探索,2023,39(3):103-116.
- [19] 梁薇.关于加快推进标准制度型开放的思考[J].中国标准化,2021(11):46-50.
- [20] 许钦祥.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扩大标准制度型开放[J].中国标准化,2023(1):16-21.
- [21] 张晓刚.标准国际化推动高水平制度型开放[J].中国标准化,2023(8):10-11.
- [22] 隋月红,张勇.加快我国标准制度型开放的对策建议[J].中国市场监管研究,2020(11):54-57.
- [23] 庄智一.上海标准制度型开放对策建议研究[J].标准科学,2024(6):60-64.
- [24] 杨骁.国家标准制度型开放路径探索[J].机械工业标准化与质量,2024(8):1-3.
- [25] 李文文,郎丽华.制度型开放与中国企业出口产品质量:以技术标准协调为视角[J].世界经济研究,2025(1):30-42.

- [26] 侯俊军,丁琪琪,叶家柏,等.以标准协调扩大制度型开放:中国的实践与经济效益[J].学术研究,2024(11):74-83.
- [27] 曹欣欣,靳吉丽,袁文静,等.标准引领推动高质量发展:第二届中国标准化大会在浙江衢州召开[J].中国标准化,2024(11):6-41.
- [28]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团标大数据[EB/OL].(2024-12-31)[2025-03-27].<https://www.ttbz.org.cn/Home/Show/94697>.
- [29] 新征程 新使命 新担当 我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取得显著成效.[EB/OL].(2017-10-19)[2025-04-30].https://www.sac.gov.cn/zt/zggcdsjsjcqgdbdhzt/xxgc/art/2017/art_2eb48c12bc9f461381fea0ddf438e863.html.
- [30] 《中国标准化发展年度报告(2023年)》新闻发布会实录.[EB/OL].(2024-03-27)[2025-04-30].https://www.samr.gov.cn/xw/xwfbt/art/2024/art_64116a23c5c9400bab1540515ee21547.html.
- [31] 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文字实录[EB/OL].(2025-02-20)[2025-03-27].<https://www.gov.cn/zccfh/2025zccfh/20250220/wzsl/>.
- [32]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中国标准化发展年度报告(2023年)[EB/OL].(2024-03-28)[2025-04-30].https://www.sac.gov.cn/xw/bzhdt/art/2024/art_ed9fa13f542c4b9aa40188eb0e8349f7.html.
- [33] 林丽鹂.2024年新批准发布国家标准外文版571项[N/OL].人民日报,(2025-01-31)[2025-04-01].http://paper.people.com.cn/rmrb/html/2025-01/31/nw.D110000renmrb_20250131_1-02.htm.
- [34]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EB/OL].(2024-07-21)[2025-04-30].https://www.gov.cn/zhengce/202407/content_6963770.htm?slb=true.
- [35]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关于进一步支持外商投资企业参与标准化工作的若干措施[EB/OL].(2024-04-02)[2025-04-01].<http://www.sh-keji.cn/>.

(上接第24页)

参考文献

- [1] 余晓,顾玲巧,单嘉祺.整体政府视角下标准化治理府际合作的生成机理研究[J].公共管理与政策评论,2022,11(5):131-141.
- [2] 方放,赵罗衣.基于LDA2Vec模型的国际区域合作标准化政策扩散研究[J].科研管理,2025,46(5):142-151.
- [3] 崔维军,孙成,刘紫欣,等.中国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制定:技术驱动还是政策驱动?[J].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24,45(4):84-97.
- [4] 黄宁,章添香.国际技术标准竞争:政策逻辑、现实约束及趋势展望[J].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4,39(6):183-196.
- [5] 周立军,刘思薇,杨静.国内外人工智能产业技术标准竞争力驱动路径比较研究[J].科技进步与对策,2025,42(11):108-118.
- [6] 周立军,杨静,樊梦婷,等.2016年以来我国团体标准化发展与挑战[J].标准科学,2022(12):29-35.
- [7] 虞舒文,周立军,杨静,等.团体标准发展推进政策的区域比较及优化路径研究[J].标准科学,2022(1):26-31.
- [8] 邹大圳,周立军,杨静,等.团体标准认证对企业绩效的影响研究:基于浙江制造业上市企业的PSM分析[J].标准科学,2024(5):6-14.
- [9] 于连超.团体标准及其专利政策的反垄断法事前评估:以美国司法部商业审查函为例[J].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31(4):158-164.